

证券代码：873256

证券简称：绵实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西证券

绵阳市汽车实验驾驶技术学校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实验驾校经开区综合楼四楼会议室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郝玮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,000,000.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 人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长郝玮代表董事会进行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，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1 次，审议了公司年度和半年定期报告，同时按公司章程和相关规定审议了契约化薪酬改革、车辆购置和处置、合规建设、基本制度的制定和修订、关联交易、项目投资、章程修订、委派子公司董监等事项；全年未发生重大决策失误、重大会计差错更正、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，并严格按照信息披露规则在股转公司指定平台披露信息 66 次，未出现违规、漏报或瞒报信息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主席蒋艾芮代表监事会进行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，报告期内绵实股份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5 次，审议了公司年度和半年定期报告等事项；按规定列席了董事会、股东大会，全年未发现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存在违反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有损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；关联交易价格定价公允，符合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绵实股份 2024 年年度报告〉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就 2024 年度经营成果、管理工作等基本情况，按照年度报告模板编制了《绵实股份 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予以披露的《绵实股份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和《绵实股份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核后的 2024 年财务报表数据，编制了《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审计报告〉及附注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 审计了绵实股份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后，认为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了报表，公允反映了绵实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绵实股份成立了 2025 年全面预算管理委员会，将预算工作进行了合理分解和有序安排，结合公司年度经营计划，汇总编制了《2025 年度绵实股份财务预算方案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，公司根据 2024 年实际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，结合经营工作开展，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为 3,15,000.00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因公司两股东均与上述关联交易主体构成关联关系，均应回避表决，涉及关联交易股东的持股数为 15,000,000 股，但关联股东回避将导致股东大会无法形成有效表决，故关联方均未回避，并参与投票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四川蜀合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龚军、叶林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；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《绵实股份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2. 《四川蜀合律师事务所关于绵实股份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绵阳市汽车实验驾驶技术学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6 日